

# 2019年河源市食品检验所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

### 说明

####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是河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如下：

（1）承担全市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的监督检验、风险监测、仲裁检验和委托检验；

（2）承担全市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检验；

（3）开展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质量研究，承担对县区级检测相关业务指导工作；

（4）参与制订、修订相关检验检测标准、技术规范，提供咨询服务；

（5）受委托提供相关检验检测技术、咨询服务；

（6）承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的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的抽样工作；

（7）协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市委、市政府举办的重大活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保障工作；

（8）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8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1010.0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61.2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13.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1084.93	本年支出合计	49	1084.93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0.00
总计	26	1084.93	总计	52	1084.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4.93	108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0.03	1010.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2.19	95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98.52	9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367.75	36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5.66	48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	5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	57.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7	61.27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 收入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84.93	108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27	6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2	4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5	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3	1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3	1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63	13.6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4.93	500.48	584.4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0.03	425.59	584.44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2.19	367.75	584.44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98.52	0.00	98.52	0.00	0.00	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26		0.26			
2013850	事业运行	367.75	367.75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5.66	0.00	485.6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	57.84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	57.8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7	61.27	0.00	0.00	0.00	0.00

## 支出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84.93	500.48	584.44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27	61.2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2	43.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5	17.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3	13.6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3	13.63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63	13.6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4.9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010.03	1010.03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1.27	61.27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13.63	13.6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3	1084.93	<b>本年支出合计</b>	50	1084.93	1084.93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b>总计</b>	<b>27</b>	<b>1084.93</b>	<b>总计</b>	<b>54</b>	<b>1084.93</b>	<b>1084.93</b>	<b>0.00</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84.93	500.48	584.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0.03	425.59	584.44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952.19	367.75	584.44
2013804	市场监督管理专项	98.52	0.00	98.52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0.26	0.00	0.26
2013850	事业运行	367.75	367.75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85.66	0.00	485.6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	57.84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84	57.8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7	61.2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27	61.2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52	43.52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84.93	500.48	584.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5	17.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3	13.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3	13.6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63	1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3.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97
30101	基本工资	92.42	30201	办公费	4.96
30102	津贴补贴	173.49	30202	印刷费	0.96
30103	奖金	5.6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78.18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5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75	30207	邮电费	1.9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6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8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5	30214	租赁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6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8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7.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53.87		公用经费合计	46.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2	0.00	14.50	0.00	14.50	0.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 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 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 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如需增加科目请插 入新行，否则删除本行。)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第三部分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9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年度总收入 1084.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84.9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4.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43 万元，增长 10.65%。主要变动情况：专项经费项目数及资金均有所增长，市食品检验所 2018 年迁入新址，建设市一级食品检验机构是“十三五”考核要求，机构能力建设水平如硬件软件的能力提升亟待解决，在市委市政府本级财政的支持下，在资质能力及机构能力建设上经费有所增加，在“十三五”考核规划建设目标任务上取得了一定的突破。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3. 上级补助收入 1084.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43 万元，增长（10.65%）。主要变动情况：同上

4.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5.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主要变动情况：无）。

7.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为 0，文字表述为：与上年决算数：

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年度总支出 1084.9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84.9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00.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2.45 万元，增长 28.97，），主要变动情况：人员经费有变动

2. 项目支出 584.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03 万元，下降 1.35%，主要变动情况：有部分项目经费结转下年使用。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主要变动情况：无]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主要变动情况：无。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主要变动情况：无。[]

##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84.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4.9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4.43 万元，增长 10.65%；主要变动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变动情况：无

###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84.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4.9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变动情况：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主要变动情况：无

### 三、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源市食品检验所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5.32万元，完成预算18.5万元的85.1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14.5万元，完成预算17万元的85.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82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54.67%。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4.5万元，占94.64%；公务接待费支出0.82万元，占5.3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5万元，其中：公务

用车购置支出为 14.5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4.5 万元，2019 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食品抽检执法用车。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8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2019 年，局（部、委、办）机关及下属 0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 万元，比预算数增加 0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按人员编制数财政划拨公用经费，当年度列支完毕，无变动。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2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9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5.02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xx 辆，其中，执法用车 3 辆，用于食品抽检工作。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19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2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

一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50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7%；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已提交本级财政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良好，本级项目已提交本级财政评价，提交绩效评价报告。省级项目已向省局及省财政部门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项目名称		省级食品抽检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19		评价金额	157.5		
联系人		吴丽娟		联系电话	3220717		联系邮箱	1921435685@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河市监〔2019〕127号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157.5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区）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额度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2019	157.5	157.5		河财行〔2019〕112号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区）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市本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转移支付市县支出	-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2019	113.57					问题： 1. 2019年省局转移地方河源市食品抽检经费157.5万元，由于2018年结转结余抽检经费有15.05万元，因此，2019年实际可支配资金为172.55万元。2019年我市按要求顺利完成省转移地方任务685批次后结余专项经费58.98万元，实际使用省级资金113.57万元，当年度资金使用率65.82%，资金到位及时率100% 改进措施： 1. 2. ....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宛成省转移地方685批次食品抽检任务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第一二季度完成总任务的50%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第一二季度完成食品抽检356批次，完成率52%			问题： 1. 2. .... 改进措施： 1. 2. ....	
		目标2：第三四季度完成总任务的50%				目标2：第三四季度完成食品抽检329批次，累计完成率100%				
目标3：			目标3：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	/	4	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19年广东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粤市监协调〔2019〕304号）的部署要求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入

20	项目立项	12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	/	2	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19年广东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粤市监协调〔2019〕304号）的部署要求，2019年省级转移我市抽检任务（含餐饮具）共685批，包括28个食品大类、170个食品细类。其中流通环节533批次；餐饮环节141批次，生产环节11批次。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2	按照《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19年广东省食品安全监督抽检计划的通知》（粤市监协调〔2019〕304号）的部署要求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2	抽检数量可量化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	/	1	有《食品抽样检验管理办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作为项目开展的法律依据，并严格执行财政、会计制度方面的规定。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2019年按照省局任务要求全面完成685批次抽样及检测任务，检项指标完全符合省局文件要求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	/	/	3	资金全额到位。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及时到位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 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按省转移地方承担的任务分配资金, 在执行过程中, 专款专用, 全部用于省转移地方抽检任务的落实。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 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5	资金支出率未达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 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 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资金管理	12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通过建立“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专项资金全过程监督控制体系, 统筹安排资金, 确保项目经费按规定用途合理、规范使用, 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达到预期效果。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过程	20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项目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实行预算管理及项目负责人制度, 规定负责抽检的科室必须制定预算, 按预算安排抽检任务, 完成抽检任务后定期向财务申报抽检完成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通过建立“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专项资金全过程监督控制体系, 统筹安排资金, 确保项目经费按规定用途合理、规范使用, 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达到预期效果。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 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满分, 否则酌情扣分。

		事项管理	8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项目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实行预算管理及项目负责人制度，规定负责抽检的科室必须制定预算，按预算安排抽检任务，完成抽检任务后定期向财务申报抽检完成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通过建立“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专项资金全过程监督控制体系，统筹安排资金，确保项目经费按规定用途合理、规范使用，确保资金安全有效，达到预期效果。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2019年省局转移地方河源市食品抽验经费157.5万元，由于2018年结转结余抽验经费有15.05万元，因此，2019年实际可支配资金为172.55万元。2019年我市按要求顺利完成省转移地方任务685批次后结余专项经费58.98万元，实际使用省级资金113.57万元，当年度资金使用率65.82%，资金到位及时率100%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2	2019年我市按要求顺利完成省转移地方任务685批次后结余专项经费58.98万元，实际使用省级资金113.57万元，当年度资金使用率65.82%，未全额列支。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25	阶段性目标完成率	25			5	全年任务分阶段进行，在每一个分解任务节点均如期完成任务，达到预期目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总体目标完成率	10	2019年按照省局任务要求全面完成685批次抽样及检测任务，检项指标完全符合省局文件要求。								
	完成质量	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10	2019年按照省局任务要求全面完成685批次抽样及检测任务，检项指标完全符合省局文件要求。在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考核指标上都符合要求。								

益	30	效果性	25	25	25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5	从经济性角度分析，本项目通过专项资金管理，食品抽检整体费用全部控制在计划内。而且通过公开招标，充分利用了财政资金；标准化的监理配套，也从使用过程监督的角度确保了财政资金专项项目的过程合理合规，从而达到了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经济效果。食品检验检测工作得到保证，有利于消费者安心消费，有利于企业健康发展，以便促进国内更多消费，企业创造更大利润。带动经济的良好有序发展。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10	通过对全市范围内生产、流通、餐饮服务环节食品的定期质量抽检，可以及时发现食品生产流通消费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有助于管理部门采取积极的对策，防控和应对食品安全风险。通过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取得三点社会效益：一是监督抽检作为“侦察兵”，为食品安监管工作提供了针对性较强的参考依据。二持续向被抽样对象宣贯食品安全知识，有效提高了他们的食品安全意识，促使他们不断规范生产经营行为从而提升食品质量。三是由于定期通过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域网公示食品安全抽检信息，确保了社会公众食品安全状况知情权营造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让广大群众知晓并参与食品安全共治。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5	河源是山区市，本土消费市场有限，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之间竞争激烈，同时又是个生态旅游城市，多种土特产受到广大旅游者的喜爱，因此通过食品检验所的抽检，规范农药的使用，加大安全规范使用农药的科普宣传。同时加强对农药的管控力度，对违法生产经营国家明令禁止生产和使用农药的行为依法查处，从源头上降低农产品安全风险。可以让土特产养殖、种植户多建设生态型、绿色、环保、安全的食品，更加的起到良好促进作用。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5	食品检验所历年来也对食品检验结果进行了依法公示，保证了群众知情权，提高了食品安全知识普及率，使广大消费者知晓市场上某一时段的食品安全状况，提醒消费者谨慎消费、理性消费，有效增强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减少消费纠纷，切实维护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安全，有效提升了监管部门的公信力。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99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单位名称：河源市食品检验所

金额单位：万元

本况	项目名称		食品抽检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19		评价金额		332.5		
	联系人		吴丽娟		联系电话		3220717		联系邮箱		1921435685@qq.com		
实施文件依据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350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实际分配下达		市本级		332.5			转移支付至县（区）			问题： 1. 2. ..... 改进措施： 1. 2. .....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计划安排		实际安排额度			资金下达文件及文号			
			2019		350		332.5			河财预[2019]1号			
实际支出金额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区）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市本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其中：部门预算支出）		转移支付市县支出		-		问题： 1. 2. ..... 改进措施： 1. 2. .....	
		2019		检测费等		189.79				-			
		2019		样品费差旅费劳务费相关支出		85.43				-			
		2019		耗材，其他相关支出		57.28				-			
预期总体目标		完成市本级食品抽检量3653批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存在的主要问题与改进措施简述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第一季度约完成12.72%；第二季度约完成32.43%；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第一二季度完成抽检1827批次，累计完成率50%；				问题： 1. 2. ..... 改进措施： 1. 2. .....	
		目标2：第三季度约完成34.86%						目标2：第三季度完成抽检1273批次，累计完成率80%					
		目标3：第四季度约完成19.99%						目标3：第四季度完成抽检553批次，累计完成率100%。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4	2015年8月17日《关于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河机编[2015]77号）及2015年11月6日《关于印发河源市食品检验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河食药监办[2015]217号）文件中主要工作职责的相关规定。该项目列入省市食安考核。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目标设置	6	完整性	2	2	根据《广东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全省落实食品检验量“每年每千人5批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食安办稽〔2019〕3号）文件要求进行目标设置,该文件设置了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符合完整性要求。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合理性	2	2	目标任务按部门预算资金设置,符合省对我市本级任务要求,任务合理。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可衡量性	2	2	目标可量化。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1	有相应的《食品抽样检验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应的制度作为支撑。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全年计划分季度，月度分解。具体执行时实行“每周一报”“每月一报”进度上报制度。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2	部门预算资金350万，实际到位332.5万，未达100%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资金按部门预算及时下达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资金分配按检验量要求分配，虽离省局配备标准有差距，但基本符合一般检验需求。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付	6	资金支出率	6	6	资金支出率当年度为100%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支出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法，专款专用，不存在挤点专项资金等不符合规定的行为。	1. 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直至扣到0分。3. 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项目资金在实施过程中实行预算管理及项目负责人制度，规定负责抽检的科室必须制定预算，按预算安排抽检任务，完成抽检任务后定期向财务申报抽检完成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通过建立“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专项资金全过程监督控制体系，统筹安排资金，确保项目经费按规定用途合理、规范使用，确保资金安全有效，达到预期效果。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管理	8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通过建立“事前审核、事中检查、事后评价”的专项资金全过程监督控制体系，统筹安排资金，确保项目经费按规定用途合理、规范使用，确保资金安全有效，达到预期效果。	1. 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机构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 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3	预算控制	3			3	资金列支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合法合规列支，不存在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等不规范的行为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成本控制	2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2			2	资金支出严格按规范执行，样品费、差旅费等严格按财政规范文件执行，确保成本效益最大化。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项目实施的总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产出	30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阶段性任务完成率	25			5	2019年，市食检所共监督抽检28个食品大类共3653批，按计划分季度推进，在每季度通报中，均如期完成任务。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包括完成实际完成情况（数量指标）、及时性（时效指标）、质量达标（质量指标）情况等。
					总体目标完成率				5	2019年，市食检所市级监督抽检共28个食品大类的154个细类共3653批，合格3503批，不合格150批，抽检合格率95.89%。抽检区域覆盖五县两区，涉及652家食品生产经营企业，涵盖生产环节、流通环节及餐饮环节，抽样场所涉及生产企业成品库、超市、商场、餐馆和饭堂等单位，覆盖高、较高、一般风险等级。	
				完成质量	考核达标率				15	2019年食品安全抽检工作目标顺利完成，该项工作列入省市十件民生实事考核及市政府重点督查项目考核。当年度考核完成率100%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经济分析	25	5	从经济性角度分析，本项目通过专项资金管理，食品抽检整体费用全部控制在计划内。而且通过公开招标，充分利用了财政资金；标准化的监理配套，也从使用过程监督的角度确保了财政资金专项项目的过程合理合规，从而达到了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的经济效果。食品检验检测工作得到保证，有利于消费者安心消费，有利于企业健康发展，以便促进国内更多消费，企业创造更大利润。带动经济的良好有序发展。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效果性指标，并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社会效益	效益性指标			10	

			生态效益		生态指标				5	河源是山区市，本土消费市场有限，但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之间竞争激烈，同时又是个生态旅游城市，多种土特产受到广大旅游者的喜爱，因此通过食品检验所的抽检，规范农药的使用，加大安全规范使用农药的科普宣传。同时加强对农药的管控力度，对违法生产经营国家明令禁止生产和使用农药的行为依法查处，从源头上降低农产品安全风险。可以让土特产养殖、种植户多建设生态型、绿色、环保、安全的食品，更加的起到良好促进作用	
			可持续发展		0				5	食品检验所历年来也对食品检验结果进行了依法公示，保证了群众知情权，提高了食品安全知识普及率，使广大消费者知晓市场上某一时段的食品安全状况，提醒消费者谨慎消费、理性消费，有效增强消费者的自我保护意识，减少消费纠纷，切实维护消费者的生命健康安全，有效提升了监管部门的公信力。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通过对项目管理人员、抽检对象走访调查，及申报单位提供的调查材料，项目管理人员、抽检对象对本项目的实施效果基本满意。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合计:									99		